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报告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报告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。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报告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

经核算，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：

姓名	职务	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（万元）	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
于海淼	董事	135.95	否
	总经理		
高海	职工董事	123.82	否
	副总经理（离任）		
	董事会秘书（离任）		
	总法律顾问（首席合规官）（离任）		
周长信	总会计师（财务负责人）	120.79	否
	总法律顾问（首席合规官）（离任）		
	总法律顾问（首席合规官）		
	董事会秘书		
蔡继东	副总经理	111.71	否
景振涛	副总经理	109.68	否
曹建军	副总经理	77.11	否
高鹏	副总经理	17.52	否
合计	/	696.58	/

二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（一）本方案适用范围及期限

1. 适用对象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2. 适用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二）薪酬方案

1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公司《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》确定，薪酬由基本年薪、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等收入组成。

2. 绩效年薪以年度薪酬标准的 60%为基数，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挂钩，并与经济效益变化、职工薪酬变化相联动。

3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实行递延支付机制。

（三）其他规定

1.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或津补贴金额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依法代扣代缴。

2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，薪酬或津补贴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按照公司《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予以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5 日